

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年产 2000 吨腐霉利、戊唑醇、吡蚜酮、异丙威等悬浮剂生产线和年产 4000 吨啮酰菌胺、醚菌酯、吡唑醚菌酯、苯醚甲环唑等水分散性粒剂生产线项目中的年产 2000 吨腐霉利、戊唑醇、吡蚜酮、异丙威等悬浮剂生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鸿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一月

建 设 单 位：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法 人 代 表：陈卫中

编 制 单 位：浙江鸿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法 人 代 表：马王钢

项 目 负 责 人：马王钢

建设单位

电话：18057537188

传真：——

邮编：312400

地址：浙江省嵊州市经济开发区
城北分区罗新路 69 号

编制单位

电话：0571-88820485

传真：0571-87630487

邮编：311100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
经济技术开发区红丰路 509 号

目 录

1. 验收项目概况.....	1
2. 验收依据.....	2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章程和规范.....	2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2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
3. 工程建设情况.....	3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图.....	3
3.2 建设内容.....	4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4
3.4 主要生产设备.....	5
3.5 生产工艺.....	5
3.6 环评文件及批复的落实情况.....	6
4. 环境保护设施.....	7
4.1 污染物治理措施.....	7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8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9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9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0
6. 验收执行标准.....	12
6.1 废水.....	12
6.2 废气.....	12
7. 验收监测内容.....	13
7.1 废水.....	13
7.2 废气.....	13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5
8.1 监测分析方法.....	15
8.2 质量保证.....	15
9. 验收监测结果.....	18

9.1 生产工况.....	18
9.2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18
10. 环境管理检查.....	24
10.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24
10.2 环保管理制度.....	24
10.3 环保措施运行和维护情况.....	24
10.4 排放口设置.....	24
10.5 事故应急预案落实情况.....	24
11. 验收监测结论.....	25
11.1 废水.....	25
11.2 废气.....	25
11.3 总结论.....	25
12.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6

附件：

- 1、环评批复
- 2、废水纳管证明
- 3、水票
- 4、企业关于生产设备情况说明
- 5、检测报告复印件

1. 验收项目概况

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嵊州市经济开发区城北分区罗新路 69 号，企业历史项目（绍市环[2004]48 号、浙环建[2007]50 号、绍市环审[2010]39 号）均已通过验收（浙环建验[2009]51 号、绍市环建验[2011]226 号）。2013 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环保主管部门的要求，企业委托绍兴市环保科技服务中心编制了《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腐霉利、戊唑醇、吡蚜酮、异丙威等悬浮剂生产线和年产 4000 吨啶酰菌胺、醚菌酯、吡唑醚菌酯、苯醚甲环唑等水分散性粒剂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改扩建），并通过嵊州市环保局的审批（嵊环审函开[2013]9 号）。该项目设计年产 2000 吨腐霉利、戊唑醇、吡蚜酮、异丙威等悬浮剂和年产 4000 吨啶酰菌胺、醚菌酯、吡唑醚菌酯、苯醚甲环唑。目前，该项目审批内容中的年产 4000 吨啶酰菌胺、醚菌酯、吡唑醚菌酯、苯醚甲环唑等水分散性粒剂生产线未投产，仅年产 2000 吨腐霉利、戊唑醇、吡蚜酮、异丙威等悬浮剂生产线投产，故本次验收为该项目已建规模的阶段性验收。

根据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建设项目必须执行“三同时”制度，相应的环保设施须经环保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运行使用。受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了《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腐霉利、戊唑醇、吡蚜酮、异丙威等悬浮剂生产线和年产 4000 吨啶酰菌胺、醚菌酯、吡唑醚菌酯、苯醚甲环唑等水分散性粒剂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嵊环审函开[2013]9 号）的环境保护设施阶段性竣工验收监测工作。在对现场进行了勘察、监测并收集有关资料的基础上，编写了此验收监测报告。

2.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章程和规范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 3、国家环保总局令（第 13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
- 4、《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14 年修正）》（浙江省人民政府第 288 号令发布，浙江省人民政府第 321 号令修正，2014.3.13）；
- 5、《浙江省环境污染监督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216 号）；
- 6、《关于进一步促进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市场化的通知》（浙环发[2017]20 号）；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环办环评函[2017]1529 号关于公开征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绍兴市环保科技服务中心编的《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腐霉利、戊唑醇、吡蚜酮、异丙威等悬浮剂生产线和年产 4000 吨啶酰菌胺、醚菌酯、吡唑醚菌酯、苯醚甲环唑等水分散性粒剂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2、嵊州市环境保护局嵊环审函开[2013]9 号《关于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腐霉利、戊唑醇、吡蚜酮、异丙威等悬浮剂生产线和年产 4000 吨啶酰菌胺、醚菌酯、吡唑醚菌酯、苯醚甲环唑等水分散性粒剂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 3、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环保竣工验收监测委托书。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图

3

3.2 建设内容

项 目 名 称：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腐霉利、戊唑醇、吡蚜酮、异丙威等悬浮剂生产线和年产 4000 吨啶酰菌胺、醚菌酯、吡唑醚菌酯、苯醚甲环唑等水分散性粒剂生产线项目

项目设计规模：年产 2000 吨腐霉利、戊唑醇、吡蚜酮、异丙威等悬浮剂和 4000 吨啶酰菌胺、醚菌酯、吡唑醚菌酯、苯醚甲环唑等水分散性粒剂

项目实际规模：年产 2000 吨腐霉利、戊唑醇、吡蚜酮、异丙威等悬浮剂

项目实际投资：1500 万元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表 3-1 原辅材料情况表

序号	物料名称	已审年用量（t/a）	实际年用量（t/a）	备注
1	戊唑醇	50	50	/
2	腐霉利	350	350	/
3	异丙威	200	200	/
4	吡蚜酮	100	100	/
5	啶菌酯	250	0	用于水分散性粒剂生产，目前未投产
6	醚菌酯	100	0	
7	苯醚甲环唑	250	0	
8	吡唑醚菌酯	150	0	
9	分散剂	30	15	/
10	增稠剂	20	10	/
11	防冻剂	15	8	/
12	乙二醇	10	5	/
13	湿润剂	20	10	/
14	崩解剂	20	10	/
15	白炭黑	2000	1000	/
16	碳酸钙	1000	500	/

3.4 主要生产设备

表 3-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已审批数量(台)		企业计划数量*(台)		实际设备(台)		变化情况(台)	
		悬浮剂	水分散性粒剂	悬浮剂	水分散性粒剂	悬浮剂	水分散性粒剂	悬浮剂	水分散性粒剂
1	反应釜	20		8	12	8	0	0	-12
2	珠磨机	10		6	4	5	0	-1	-4
3	储罐	30		10	20	0	0	-10	-20
4	高速分散机	10		5	5	3	0	-2	-5
5	隔膜泵	20		12	8	6	0	-6	-8
6	流化床气流粉碎机	5		0	5	0	0	0	-5
7	振动流化床干燥机	2		0	2	0	0	0	-2
8	锥形混合机	10		4	6	0	0	-4	-6
9	全自动理瓶机	2		2		1	0	-1	/
10	智能化直列活塞式粘度灌装机	2		2		2	0	0	/
11	直列式旋盖机	2		2		2	0	0	/
12	高速不干胶贴标机	2		2		2	0	0	/
13	水平式袋装机	10		6	4	4	0	-2	-4

备注:1、目前水分散性粒剂生产线未建设,故该生产线设备为0;2、“*”计划数量为企业建设项目时分配给悬浮剂生产线的设计设备量(具体见附件6),由于原环评未做说明,故该设备情况仅用于本次验收的参考项。

3.5 生产工艺

根据现场踏空,该项目目前仅投产悬浮剂生产线,水性散性粒剂未投产,悬浮剂的实际生产工艺与原环评相比一致,具体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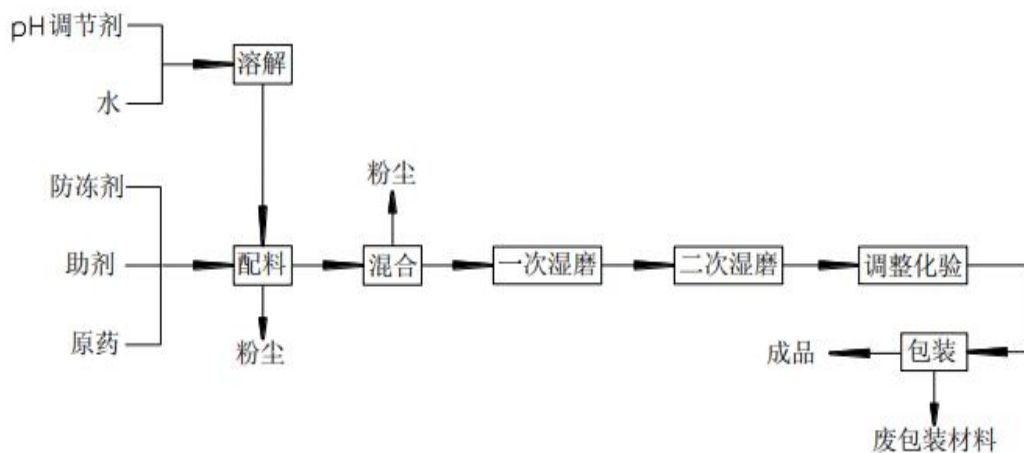


图 3-2 悬浮剂生产工艺流程图

3.6 环评文件及批复的落实情况

项目	环评及批复要求（嵊环审函开[2013]9号）	实际落实情况
项目选址及建设内容	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在浙江嵊州市经济开发区城北分区罗新路69号的现有厂区内实施本扩建项目，本项目的生产规模为：年产2000吨腐霉利、戊唑醇、吡蚜酮、异丙威等悬浮剂和年产4000吨啉酰菌胺、醚菌酯、吡唑醚菌酯、苯醚甲环唑等水分散性粒剂。	基本落实。 项目建设地点与环评基本相符，实际设备与原审批设备相比变化情况详见表5-1，实际生产规模为年产2000吨腐霉利、戊唑醇、吡蚜酮、异丙威等悬浮剂。
废水	水污染防治。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厂区地表径流经收集后就近排入开发区雨水管道。粪便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其他废水一起经污水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城北开发区截污管网，送嵊新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基本落实。 根据实地踏勘，本项目已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食堂废水经过隔油处理后汇同其他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企业自建污水站处理后纳管，设备清洗废水和检验中心废水经絮凝沉淀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一并纳管排放。根据检测结果，污水站排放口水质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要求及《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中相关限值的要求。
废气	大气污染防治。项目在配料、混合、造粒及干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由吸风装置收集经布袋除尘处理达标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并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措施；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来处理达标后由屋顶排放。	基本落实。 根据实地踏勘，本项目在配药、混合过程产生的粉尘由集气罩收集经布袋除尘+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风量为1800m³/h），未收集部分无组织排放；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有屋顶排放。经检测，有组织及无组织颗粒物的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要求。
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须推行清洁生产，实施总量控制。建立严格的管理制度，落实岗位责任制，采用先进生产设备，降低物耗能耗。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项目实施后控制值：废水排放量为8.994万吨/年，排入嵊新污水处理厂的COD _{Cr} 为44.98吨/年、氨氮为2.092吨/年，经嵊新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曹娥江的COD _{Cr} 为4.89吨/年、氨氮为0.718吨/年。	基本符合。 该企业废水实际年排放量为5.529万吨，化学需氧量环境排放量为2.76吨/年，氨氮环境排放量为0.276吨/年，均小于环评审批的总量控制指标：废水量8.994吨/年，化学需氧量4.89吨/年（4.50吨/年），氨氮0.718吨/年（0.450吨/年）。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措施

4.1.1 废水

根据现场踏勘，该项目的废水主要为设备清洗废水、检验中心废水及职工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经过隔油处理后汇同其他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企业自建污水站（详见图 4-1）处理后纳管，设备清洗废水及检验中心废水经絮凝沉淀（详见图 4-2）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一并纳入污水管网送至嵊新污水处理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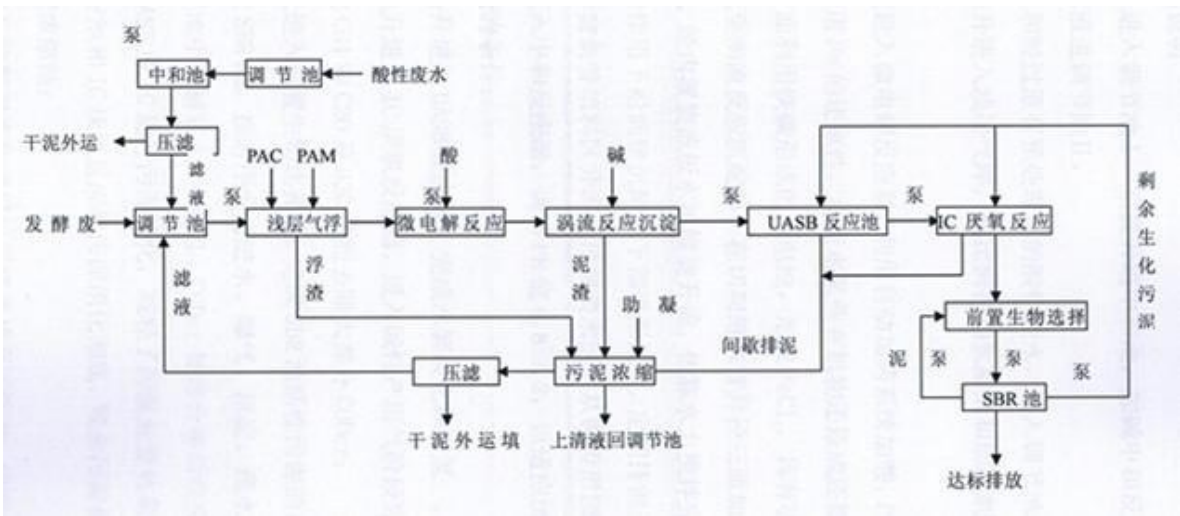


图 4-1 自建污水站工艺流程图



图 4-2 絮凝沉淀工艺流程图

4.1.2 废气

根据现场踏勘，该项目废气主要为配药、混合过程产生的粉尘，经集风罩收集经过布袋除尘+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主要环保投资总额为 33.0 万元，占总投资 1500 万元的 2.2%。项目环保投资的具体情况见表 4-1。

表 4-1 环保投资概算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措施	效果	投资费用
1	废水处理	废水收集、污水站	达标排放	27
2	废气治理	布袋除尘、活性炭吸附，排气筒等	达标排放	3.0
3	噪声治理	隔声门窗等噪声治理措施	噪声厂界达标	0.5
4	固废处置	固废收集、危废暂存及委托处理等	无害化、防渗漏	2.5
合计				33.0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建议

（1）加强管理，积极采取环评中提出的清洁生产措施，减少污染物排放，变末端治理为全过程减污。

（2）加强环境意识教育，制定环保设施操作管理规程，建立健全各项环保岗位责任制，确保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2、结论

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地处嵊州市经济开发区城北分区罗新路 69 号，利用公司现有厂房实施生产，项目建成后将形成 2000 吨腐霉利、戊唑醇，吡蚜酮、异丙威等悬浮剂和年产 4000 吨啶酰菌胺、醚菌酯、吡唑醚菌酯、苯醚甲环唑等水分散性粒的生产能力，该项目属于农药制剂分装、复配生产项目。项目工艺设备及产品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根据企业提供的土地证，项目用地位工业用地，因此能够符合区域相关规划，同时符合生态环境功能区规划；项目采取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能够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能够维持当地环境质量；此外，项目符合清洁生产要求，废水排放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综上，项目符合环保审批原则和要求，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嵊环审函开[2013]9 号

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你公司被上报的《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腐霉利、戊唑醇、吡蚜酮、异丙威等悬浮剂生产线和年产 4000 吨啉酰菌胺、醚菌酯、吡唑醚菌酯、苯醚甲环唑等水分散性粒剂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审查意见函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由绍兴市环保科技服务中心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和建议意见，同意你公司在嵊州市经济开发区城北分区罗新路 69 号的现有厂区内实施本扩建项目，本项目的生产规模为：年产 2000 吨腐霉利、戊唑醇、吡蚜酮、异丙威等悬浮剂和年产 4000 吨啉酰菌胺、醚菌酯、吡唑醚菌酯、苯醚甲环唑等水分散性粒剂。

二、项目须推行清洁生产，实施总量控制。建立严格的管理制度，落实岗位责任制，采用先进生产设备，降低物耗能耗。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项目实施后控制值：废水排放量为 8.994 万吨/年，排入嵊新污水处理厂的 COD_{Cr} 为 44.98 吨/年、氨氮为 2.092 吨/年，经嵊新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曹娥江的 COD_{Cr} 为 4.89 吨/年、氨氮为 0.718 吨/年。

三、水污染治理。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厂区地表径流经收集后就近排入开发区雨水管道。粪便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其他废水一起经污水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城北开发区截污管网，送嵊新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四、大气污染防治。项目在配料、混合、造粒及干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由吸风装置收集经布袋除尘处理达标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并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措施；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来处理达标后由屋顶排放。

五、噪声污染防治。项目应选用低噪声、低能耗的设备，合理布局，将高噪声设备设置在远离厂界处，冲压设备底座加装减振台。各生产车间设置隔声门窗，关门作业，确保厂界噪声符合标准。

六、固废防治。项目产生的制剂废品、检验中心废物及废液、废包装材料属危险固废，分类收集后及时委托绍兴华兴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职

工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委托嵊州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处作无害化处理。

七、做好事故风险防范。加强危险化学品的储存、搬运、使用等的管理，严防出现跑冒滴漏，并设置应急事故池和安全防卫设施，制定应急预案，防止事故蔓延。

八、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扩建完成进行试生产前，须向我局提出竣工检查申请，经竣工检查合格后方可投入试生产，在试生产时，其配套环保设施须同时建成投入试运行，并在开始试生产之日起三个月内向我局提出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申请，待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生产，并向我局办理本项目排放污染物申报登记。

嵊州市环境保护局

2013 年 3 月 1 日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水

根据环评文件及批复，本项目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参考浙江省人民政府批准发布的《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 887-2013）省级地方标准要求执行。具体标准值如下：

表 6-1 废水排放标准限值 单位：mg/L（pH 除外）

污染物	pH	COD _{Cr}	SS	氨氮	总磷	动植物油
限值	6-9	500	400	35	8	100

6.2 废气

根据环评文件及批复，本项目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96）中二级标准。具体标准值如下：

表 6-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浓度 限值
		排气筒 (m)	二级 (kg/h)	
颗粒物	120	15	3.5	1.0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废水

根据现场工程分析及环评文件，本次验收对废水的监测内容如下：

表 7-1 废水监测内容

废水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检验中心废水、设备清洗废水	沉淀池	pH、COD、SS、氨氮、总磷、动植物油	4 次/天，2 天
生活污水、生产废水	自建污水站出口	pH、COD、SS、氨氮、总磷、动植物油	4 次/天，2 天

监测点位示意图详见图 7-1。

7.2 废气

7.2.1 有组织废气

根据现场工程分析及环评文件，本次验收对有组织废气的监测内容如下：

表 7-2 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废气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粉尘	排气筒进、出口	颗粒物	3 次/周期，2 周期

监测点位示意图详见图 7-1。

7.2.2 无组织废气

根据现场工程分析及环评文件，本次验收对无组织废气的监测内容如下：

表 7-3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厂界西	颗粒物	3 次/周期，2 周期
厂界北	颗粒物	3 次/周期，2 周期

厂界东侧、南侧与邻厂仅一墙之隔，不便布点监测，监测点位示意图详见图 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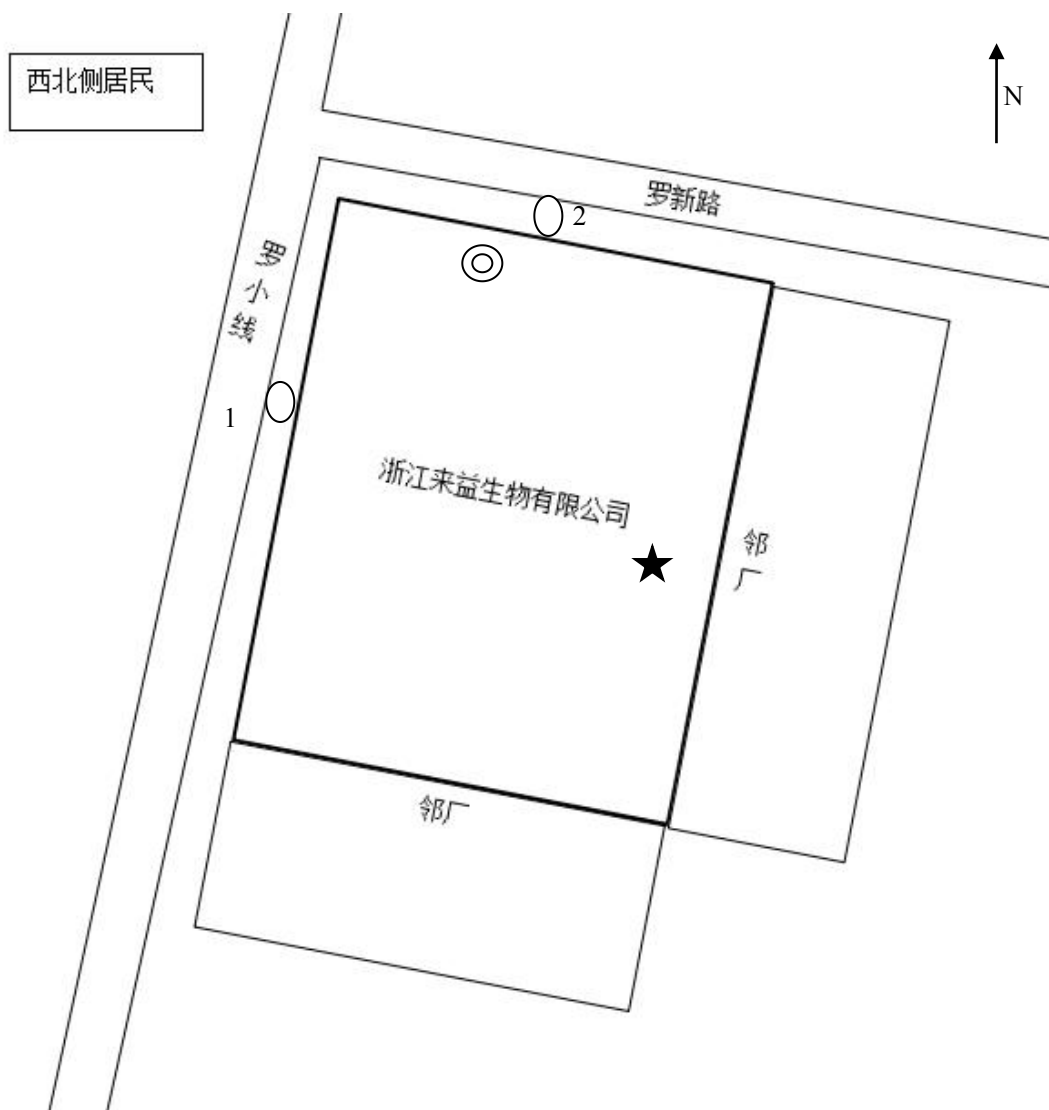


图 7-1 监测点位示意图

废水：★

无组织废气：◎

有组织废气：○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

序号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分析方法标准号或来源
1	废水 监测	pH 值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2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GB/T 11914-1989
3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5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6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1	废气 监测	颗粒物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8.2 质量保证

(1) 人员及仪器设备的质量控制

所有检测分析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岗位变动的应就新参与的分析项目，通过相关的检测技术培训和考核，合格后发放上岗证。

检测过程中所使用的计量仪器设备应经检定/校准/自检合格。设备应定期进行检查和维护，尤其是空气和废气采样设备。噪声检测仪每次使用前后应按规定进行校准。

(2) 采样质量控制

采样布点方法及采样点具体位置的选择应符合国家标准及有关技术规范的要求，现场样品采集、预处理、运输、交接和记录等按照相应的技术规范执行。

环境检测现场采样时，应选择部分项目采集现场空白样，与样品一起送实验室分析，并分析比较现场空白样与实验室空白样之间的结果差异；采样过程中注意环境条件或工况的变化，并及时记录。

(3) 实验室内质量控制

实验室内质量控制是分析人员对分析质量进行的自我控制，以保证分析结果的精密度和准确度能在给定的置信水平下。为控制我公司检测人员的精密度和准确度，以达到允许的质量控制要求，制定以下质控方案：

分析方法的选定

相关人员负责检索最近检测方法标准、规程及其他技术规范，提供受控标准文本清单，并按《文件控制程序》保证检测人员所用文件是最新有效版本。对于非标准方法，应按《质量手册》第 14 章 14.8 条款进行选择。

实验室空白值

每个项目每次测试时都应做实验室空白值，实验结果应小于该项目分析方法的最低检出限，空白试验的双份测定值应符合精密度控制的要求。

根据 GB/T6682-2008《分析实验室用水规格和试验方法》中的要求，对去离子水中的 pH 和电导率等指标进行测定，记录在消耗性材料质量检测记录表中，测定值应符合用水相应的等级要求。每月至少一次测定实验室用的去离子水是否符合要求。

精密度控制

定期用平行双样进行精密度控制，相对偏差符合《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表 2-5-3 实验室质控指标体系的要求。

若两个测试结果超出允许偏差时，在样品允许保存期内，再加测一个数据（第三个测试值），取相对偏差符合质控指标的两次测试结果的平均值作为最终测试结果。

当对检测数据有疑问或发生特殊情况下需进行重复性试验和再现性试验。

准确度控制

环境检测可采用测定标准物质（或质控样）作为准确度控制手段，选用的标准物质（或质控样）尽可能和分析样品具有相近的基体。

任何情况下，加标回收和加标量均不得大于待测物含量的 3 倍，加标后的测定值不应超过方法测定上限的 90%。

（4）实验室间质量控制

有计划、有目的地参加能力验证和实验室比对活动

a 积极参加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组织的能力验证活动。

b 参加实验室比对活动：根据需要，选择部分项目与有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进行实验室间的比对活动。

（5）其他方式的质量保证与控制

每季度有计划地使用有证标准物质对现场监测进行内部质量抽查考核，被考核人员要求在接到样品 15 天内报出结果，逾期不报者视为不合格。常规项目以有证标准物质的不确定度范围作为考核合格范围，超出范围需查找原因并重新考核。

环境检测部在日常监测工作中根据 HBHJ/CW32-2011《质量控制程序》进行例行监测质量控制。现场平行样、实验室平行样、加标回收样、全程空白样等情况要记录完整，每半年填写一次《监测分析质量统计表》，并报综合业务部。

设备使用责任人根据期间核查计划、维护计划，以及本公司有关仪器设备管理规定，检查仪器设备的日常管理情况。

每年进行一次质量控制方法有效性的评审。

开展日常质量监督，质量监督员每月至少一次对本组内人员进行操作方面的监督工作，及时发现检测过程中的不规范行为。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于 2017 年 9 月 27-28 日实施, 监测期间各生产设备均正常运行, 主导产品的生产负荷均达到验收监测工况大于等于 75% 的要求。对本项目生产情况进行了核查, 核查结果见表 9-1。

表 9-1 监测期间本项目产品生产负荷情况表

日期	品名	日产量		生产 负荷
		设计产量（吨）	实际产量（吨）	
9.27	腐霉利悬浮剂	6.67	5.83	87.4%
	戊唑醇悬浮剂			
	吡蚜酮悬浮剂			
	异丙威悬浮剂			
9.28	腐霉利悬浮剂	6.67	6.06	90.8%
	戊唑醇悬浮剂			
	吡蚜酮悬浮剂			
	异丙威悬浮剂			
备注：企业为三班制生产，每班 8 小时，年生产时间为 300 天。				

由上表可知, 监测期间该公司产品的生产负荷满足测试要求。

9.2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9.2.1 废水

表 9-2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测点名称	样品性状	采样时间		分析项目					
				pH	SS	COD	动植物油	总磷 (以p计)	氨氮
沉淀池	浊	9.27	12:36	6.30	142	965	40.5	0.512	15.1
	浊		14:37	6.29	152	962	37.8	0.511	14.7
	浊		16:40	6.27	151	970	46.4	0.511	16.2
	浊		18:34	6.29	157	971	42.8	0.513	14.8
	浊	9.28	9:35	6.15	150	974	43.2	0.515	14.7
	浊		11:23	6.12	157	970	42.9	0.519	15.0
	浊		13:25	6.21	146	968	30.8	0.509	15.8
	浊		15:04	6.08	152	973	32.7	0.516	15.5
污水站出口	淡黄	9.27	12:34	7.53	11	64	1.83	0.309	0.682
	淡黄		14:35	7.63	15	67	2.49	0.311	0.655
	淡黄		16:39	7.29	17	67	2.53	0.305	0.661
	淡黄		18:35	7.38	19	62	2.59	0.312	0.626
	淡黄	9.28	9:34	7.53	18	63	2.81	0.313	0.691
	淡黄		11:21	7.56	14	65	2.84	0.311	0.655
	淡黄		13:24	7.46	16	66	2.70	0.304	0.667
	淡黄		15:01	7.46	20	63	2.98	0.316	0.699
均值				7.29-7.63	16	65	2.60	0.310	0.667
标准限值				6~9	400	500	100	8	35
引用标准				GB 8978-1996 三级				DB 33/887-2013	
测值判定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结论: 对照《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及《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 该企业污水站出口水样水质按上述测值评价均符合相关排放要求。

污染物排放总核算

根据企业提供的 2017 年 4-6 月水、电、蒸汽统计表折算（详见附件 5），企业整体年用水量为 65048 吨，年排放量为 55290.8 吨（按 85%计），经收集通过企业自建污水站处理后纳管送至嵊新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嵊新污水处理厂外排水质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

表 9-3 企业验收监测前 3 个月废水排放量统计表

项目 \ 指标	月度用水量（吨/月）			折算年用水量（吨/年）
	4 月	5 月	6 月	
用水量	5186	4783	6293	65048

表 9-4 企业整体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表

指标项目	废水排放量（t/a）	审批废水排放量（t/a）	*污染物排放总量（t/a）	批复总量（t/a）	符合情况
化学需氧量	55290.9	89940	2.76	4.89（4.50）	符合
氨氮			0.276	0.718（0.450）	符合

注：1、《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值为化学需氧量 $\leq 50\text{mg/L}$ ，氨氮 $\leq 5\text{mg/L}$ ；2、带“*”的量计算方法为：化学需氧量 $= 50\text{mg/L} \times 55290.9\text{t/a} \times 10^{-6}$ ，氨氮 $= 5\text{mg/L} \times 55290.9\text{t/a} \times 10^{-6}$ ；3、“（）”内为更正环评审批时（GB18918-2002）中一级 B 的出水计算，目前为（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根据企业提供的 2017 年 4-6 月水、电、蒸汽统计表折算（详见附件 5），本次验收项目年用水量为（验收项目为 601 部门及办公楼 240 名员工中的 30 名的水量）27738.5 吨（具体计算详见表 9-5），年排放量为 23578 吨（按 85%计），经妥善处理后纳管送至嵊新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表 9-5 本次验收项目验收监测前 3 个月废水排放量统计表

项目 \ 指标	月度用水量（吨/月）			折算年用水量（吨/年）
	4 月	5 月	6 月	
601 用水量	2351	2258	2293	27608
办公楼	71	56	134	130.5*
合计年用水量	/	/	/	27738.5

本项目办公楼折算年用水量为企业办公楼整体（120 名员工）水量的其中 30 名员工的量。

表 9-6 本次验收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表

指标项目	废水排放量（t/a）	折算审批废水排放量（t/a）	*污染物排放总量（t/a）	折算批复总量（t/a）	符合情况
化学需氧量	23578	27085	1.18	1.36	符合
氨氮			0.118	0.217	符合

注：1、《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值为化学需氧量 $\leq 50\text{mg/L}$ ，氨氮 $\leq 5\text{mg/L}$ ；2、带“*”的量计算方法为：化学需氧量 $= 50\text{mg/L} \times 23578\text{t/a} \times 10^{-6}$ ，氨氮 $= 5\text{mg/L} \times 23578\text{t/a} \times 10^{-6}$

9.2.3 废气

9.2.2.1 有组织废气

表 9-7 配药、混合粉尘检测结果（第一周期）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第一周期）						均值	限值	达标情况
			排气筒进口			排气筒出口					
*1	废气处理方式	/	/			活性炭+布袋除尘			/	/	/
*2	排气筒高度	m	/			15			/	/	/
*3	烟气温度	℃	30	30	30	30	30	30	/	/	/
*4	标干流量	Ndm³/h	1800	1749	1849	1475	1347	1413	/	/	/
5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N.dm³	11.1	10.2	7.73	2.06	2.07	1.64	1.92	120	达标
6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200	0.0178	0.0143	3.04×10 ⁻³	2.79×10 ⁻³	2.32×10 ⁻³	2.72×10 ⁻³	3.5	达标
去除效率（%）			84.4								

表 9-8 配药、混合粉尘检测结果（第二周期）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第二周期）						均值	限值	达标情况
			排气筒进口			排气筒出口					
*1	废气处理方式	/	/			活性炭+布袋除尘			/	/	/
*2	排气筒高度	m	/			15			/	/	/
*3	烟气温度	℃	31	31	31	29	29	29	/	/	/
*4	标干流量	Ndm³/h	1652	1810	1759	1545	1421	1355	/	/	/
5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N.dm³	13.6	10.9	9.49	2.45	1.93	2.13	2.17	120	达标
6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225	0.0197	0.0167	3.79×10 ⁻³	2.74×10 ⁻³	2.89×10 ⁻³	3.14×10 ⁻³	3.5	达标
去除效率（%）			84.0								

结论：对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该企业所测 配药称量、混合、造粒及干燥粉尘排气筒出口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按上述测值均符合相关排放限值。

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该生产线年工作时间为 300 天，三班制生产，每班 8 小时，监测期间平均生产负荷为 89.1%，具体计算如下：

表 9-9 本次验收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表

污染物	小时排放量 (kg/h)	年排放量 (t/a)	折算年排放量 (t/a)
颗粒物	2.93×10^{-3}	0.0211	0.0237

9.2.2.2 无组织废气

表 9-10 采样期间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风向	风速(m/s)	气温 (℃)	气压 (kPa)	天气情况
2017.9.27	13:05-14:07	北	3	29	100.9	阴
	14:05-15:07	北	3	29	100.9	阴
	15:05-16:07	北	3	27	101.3	阴
	16:05-17:07	北	3	26	101.3	阴
2017.9.28	8:00-9:02	北	4	20	100.8	阴
	9:00-10:02	北	4	21	101.2	阴
	10:00-11:02	北	3	21	101.2	阴
	11:00-12:02	北	3	22	101.3	阴

表 9-11 厂界无组织颗粒物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采样时间		颗粒物 (mg/m ³)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厂界西	2017.9.27	13:05-14:05	0.185	1.0	达标
		14:05-15:05	0.167	1.0	达标
		15:05-16:05	0.165	1.0	达标
		16:05-17:05	0.146	1.0	达标
	2017.9.28	8:00-9:00	0.198	1.0	达标
		9:00-10:00	0.179	1.0	达标
		10:00-11:00	0.180	1.0	达标
		11:00-12:00	0.162	1.0	达标
厂界北	2017.9.27	13:07-14:07	0.148	1.0	达标
		14:07-15:07	0.204	1.0	达标
		15:07-16:07	0.183	1.0	达标
		16:07-17:07	0.164	1.0	达标
	2017.9.28	8:02-9:02	0.144	1.0	达标
		9:02-10:02	0.179	1.0	达标
		10:02-11:02	0.180	1.0	达标
		11:02-12:02	0.162	1.0	达标

结论：对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该企业所测厂界西侧及北侧颗粒物的浓度按上述测值评价均符合相关要求，厂界东侧及南侧与邻厂仅一墙之隔，不便布点监测。

10. 环境管理检查

10.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腐霉利、戊唑醇、吡蚜酮、异丙威等悬浮剂生产线和年产 4000 吨啉酰菌胺、醚菌酯、吡唑醚菌酯、苯醚甲环唑等水分散性粒剂生产线项目中关于年产 2000 吨腐霉利、戊唑醇、吡蚜酮、异丙威等悬浮剂生产线的立项、环境影响评价、初步设计等手续齐全，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营运期间配套环保设施运行正常，运行记录齐全，执行了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制度。

10.2 环保管理制度

企业项目营运期的环境管理制度目前已对照国家环保法规和标准完成修订。

10.3 环保措施运行和维护情况

公司针对营运期的检验中心废水、设备清洗废水的废水处理装置，废气处理装置以及危废收集均制定了相应的操作规程，按操作规程进行运行和维护，危废进、出库均有台账记录，废水和废气的环保设施运行基本正常。

10.4 排放口设置

企业设置了一个雨水排放口和一个污水排放口，均已设置标志牌。

10.5 事故应急预案落实情况

企业所在园区已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且已根据预案中的各项要求落实了各项应急物资与设备。

11. 验收监测结论

11.1 废水

根据现场踏勘，该项目的废水主要为设备清洗废水、检验中心废水及职工生活污水，分别收集经企业自建的污水站处理后纳管排放。根据检测结果，污水站出口水样中 pH 值得范围在 7.29-7.63、悬浮物测定均值为 16mg/L、化学需氧量测定均值为 65mg/L、动植物油测定均值为 2.60mg/L，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测定均值为 0.667mg/L 及总磷测定均值为 0.310mg/L 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中的相关排放限值要求。

11.2 废气

(1) 配药、混合过程产生的粉尘，经集风罩收集经过布袋除尘+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经检测，颗粒物的排放浓度为 2.04mg/m³，排放速率分别为 2.93×10⁻³kg/h，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要求，该废气处理设施的净化效率约为 84.0%-84.4%。

(2) 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明，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检测浓度最大值为 0.204mg/m³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相关限值要求。

11.3 总结论

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腐霉利、戊唑醇、吡蚜酮、异丙威等悬浮剂生产线和年产 4000 吨啶酰菌胺、醚菌酯、吡唑醚菌酯、苯醚甲环唑等水分散性粒剂生产线项目中悬浮剂生产线在实施过程及运行中，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表及嵊州市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中要求的环保设施和有关措施。

12.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腐霉利、戊唑醇、吡蚜酮、异丙威等悬浮剂生产线和年产 4000 吨啉酰菌胺、醚菌酯、吡唑醚菌酯、苯醚甲环唑等水分散性粒剂生产线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浙江省绍兴市经济开发区城北分区罗新路 69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2631 化学农药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2000 吨腐霉利、戊唑醇、吡蚜酮、异丙威等悬浮剂和 4000 吨啉酰菌胺、醚菌酯、吡唑醚菌酯、苯醚甲环唑等水分散性粒剂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2000 吨腐霉利、戊唑醇、吡蚜酮、异丙威等悬浮剂		环评单位		绍兴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绍兴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嵊环审函开[2013]9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3 年 3 月				竣工日期		2013 年 3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浙江鸿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验收监测时工况		达到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1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2.0		所占比例（%）		2.2%			
	实际总投资		1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3.0		所占比例（%）		2.2%			
	废水治理（万元）		27	废气治理（万元）		3	噪声治理（万元）		0.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2017 年 11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2.3578	2.7085		5.529	8.994				
	化学需氧量							1.18	1.36		2.76	4.89				
	氨氮							0.118	0.217		0.276	0.718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SS														
		总磷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嵊州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嵊环审函开〔2013〕9 号

关于《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腐霉利、戊唑醇、吡蚜酮、异丙威等悬浮剂生产线和年产 4000 吨啶酰菌胺、醚菌酯、吡唑醚菌酯、苯醚甲环唑等水分散性粒剂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

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你公司上报的《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腐霉利、戊唑醇、吡蚜酮、异丙威等悬浮剂生产线和年产 4000 吨啶酰菌胺、醚菌酯、吡唑醚菌酯、苯醚甲环唑等水分散性粒剂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审查意见函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由绍兴市环保科技服务中心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和建议意见。同意你公司在嵊州市经济开发区城北分区罗新路 69 号的现有厂区内实施本扩建项目，本项目的生产规模为：年产 2000 吨腐霉利、戊唑醇、吡蚜酮、异丙威等悬浮剂和年产 4000 吨啶酰菌胺、醚菌酯、吡唑醚菌酯、苯醚甲环唑等水分散性粒剂。

二、项目须推行清洁生产，实施总量控制。建立严格的管理制度，落实岗位责任制，采用先进生产设备，降低物耗能耗。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项目实施后控制值：废水排放量为 8.994 万吨/年，排入嵊新污水处理厂的 COD_{Cr} 为

44.98 吨/年、氨氮为 2.092 吨/年，经嵊新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曹娥江的 COD_{Cr} 为 4.89 吨/年、氨氮为 0.718 吨/年。

三、水污染防治。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厂区地表径流经收集后就近排入开发区雨水管道。粪便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其他废水一起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城北开发区截污管网，送嵊新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四、大气污染防治。项目在配料、混合、造粒及干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由吸风装置收集经布袋除尘处理达标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并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措施；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来处理达标后由屋顶排放。

五、噪声污染防治。项目应选用低噪声、低能耗的设备，合理布局，将高噪声设备设置在远离厂界处，冲压设备底座加装减振台，各生产车间设置隔声门窗，关门作业，确保厂界噪声符合标准。

六、固废防治。项目产生的制剂废品、检验中心废物及废液、废包装材料属危险固废，分类收集后及时委托绍兴华兴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职工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作无害化处理。

七、做好事故风险防范。加强危险化学品的储存、搬运、使用等的管理，严防出现跑冒滴漏，并设置应急事故池和安全防卫设施，制定应急预案，防止事故蔓延。

八、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扩建完成进行试生产前，须向我局提出竣工检查申请，经竣工检查合格后方可投入试生产，在试生产时，其配套环保设施须同时建成投入试运行，并在开始试生产之日起三个月内向我局提出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申请，待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生产，并向我局办理本项目排放污染物申报登记。



抄送：市工商局、市发改局

嵊州市环境保护局

2013 年 3 月 1 日印发

附件 2、废水纳管证明



排水（污水）入网证明

№ **0001042**

（企业留存）

兹证明 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的污水排放

已符合城市排水管理要求，并纳入城市污水收集管网。

特此证明：

有效期：二〇一七年 十 月 十三 日止。


嵊州市排水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 十 月 十四 日

附件 3、水票

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水、电、蒸汽统计表							年度	月份	统计	统计人：俞小林
							2017	4	工程部	
部门	蒸汽			电			自来水			备注
	单价 (元/吨)	使用量 (吨)	总计 (元)	单价 (元/KW*H)	使用量 (KW*H)	总计 (元)	元/吨	使用量 (吨)	总计 (元)	
201							5.2	0	0	停产
302							5.2	630	3276	
601							5.2	2351	12225.2	
102							5.2	0	0	停产
101							5.2	0	0	停产
TQ303							5.2	0	0	停产
306							5.2	0	0	停产
301							5.2	0	0	停产
污水站							5.2	12	62.4	
动力车间							5.2	2034	10576.8	
仓库							5.2	38	197.6	
质管部							5.2	50	260	
103							5.2	0	0	停产
305							5.2	0	0	停产
办公楼							5.2	71	369.2	
合 计		0	0		0	0		5186	26967.2	

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水、电、蒸汽统计表							年度	月份	统计	统计人：俞小林
							2017	5	工程部	
部门	蒸汽			电			自来水			备注
	单价 (元/吨)	使用量 (吨)	总计 (元)	单价 (元/KW*H)	使用量 (KW*H)	总计 (元)	元/吨	使用量 (吨)	总计 (元)	
201							5.2	0	0	停产
302							5.2	458	2381.6	
601							5.2	2258	11741.6	
102							5.2	0	0	停产
101							5.2	0	0	停产
TQ303							5.2	0	0	停产
306							5.2	0	0	停产
301							5.2	0	0	停产
污水站							5.2	15	78	
动力车间							5.2	1936	10067.2	
仓库							5.2	10	52	
质管部							5.2	50	260	
103							5.2	0	0	停产
305							5.2	0	0	停产
办公楼							5.2	56	291.2	
合 计		0	0		0	0		4783	24871.6	

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水、电、蒸汽统计表							年度	月份	统计	统计人：俞小林
							2017	6	工程部	
部门	蒸汽			电			自来水			备注
	单价 (元/吨)	使用量 (吨)	总计 (元)	单价 (元/KW*H)	使用量 (KW*H)	总计 (元)	元/吨	使用量 (吨)	总计 (元)	
201							5.2	0	0	停产
302							5.2	523	2719.6	
601							5.2	2293	11923.6	
102							5.2	0	0	停产
101							5.2	0	0	停产
TQ303							5.2	0	0	停产
污水站							5.2	13	67.6	
动力车间							5.2	3296	17139.2	
仓库							5.2	19	98.8	
质管部							5.2	15	78	
办公楼							5.2	134	696.8	
合 计		0	0		0	0		6293	32723.6	

附件 4、企业关于生产设备情况说明

关于验收监测项目生产设备的情况说明

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腐霉利、戊唑醇、吡蚜酮、异丙威等悬浮剂生产线和年产 4000 吨啶酰菌胺、醚菌酯、吡唑醚菌酯、苯醚甲环唑等水分散性粒剂生产线项目生产建设情况如下表：

类别	计划数量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悬浮剂	水分散性粒剂	悬浮剂	水分散性粒剂	悬浮剂	水分散性粒剂
反应釜	8	12	20		8	0
珠磨机	6	4	10		5	0
储罐	10	20	30		0	
高速分散机	5	5	10		3	0
隔膜泵	12	8	20		6	0
流化床气流粉碎机	0	5	5		0	0
振动流化干燥烘机	0	2	2		0	0
锥形混合机	4	6	10		0	0
全自动理瓶机	2		2		1	0
智能化直列活塞式粘度灌装机	2		2		2	0
直列式旋盖机	2		2		2	0
高速不干胶贴标机	2		2		2	0
水平式包装机	6	4	10		4	0

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15 日

附件 5、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

HBHJ/ZJ65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HJ20171685



项目名称 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三同时”验收委托检测

浙江鸿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ZheJiang HongBo Environmental Detection Co., LTD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性状 详见下表 接收日期 2017.9.27; 9.28
委托方 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三同时验收
委托方地址 浙江嵊州市经济开发区城北分区罗新路 69 号 委托日期 2017.9.27
采样方 浙江鸿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采样日期 2017.9.27; 9.28
采样地点 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沉淀池、污水站出口
分析地点 浙江鸿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日期 2017.9.27-29
检测仪器型号及编号 PHS-3C 精密 pH 计 600411060363;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201812010136; AL204 电子天平 1232061033 等。
检测方法依据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化学需氧量 (COD):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 399-2007;
悬浮物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评价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
检测结果 见表 1。

表 1 废水检测结果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样品编号	测点名称	样品性状	采样时间		分析项目					
					pH	SS	COD	动植物油	总磷 (以 p 计)	氨氮
HJ1793609270101	沉淀池	浊	9.27	12:36	6.30	142	965	40.5	0.512	15.1
HJ1793609270102		浊		14:37	6.29	152	962	37.8	0.511	14.7
HJ1793609270103		浊		16:40	6.27	151	970	46.4	0.511	16.2
HJ1793609270104		浊		18:34	6.29	157	971	42.8	0.513	14.8
HJ1793609280101		浊	9.28	9:35	6.15	150	974	43.2	0.515	14.7
HJ1793609280102		浊		11:23	6.12	157	970	42.9	0.519	15.0
HJ1793609280103		浊		13:25	6.21	146	968	30.8	0.509	15.8
HJ1793609280104		浊		15:04	6.08	152	973	32.7	0.516	15.5
HJ1793609270201	污水站出口	淡黄	9.27	12:34	7.53	11	64	1.83	0.309	0.682
HJ1793609270202		淡黄		14:35	7.63	15	67	2.49	0.311	0.655
HJ1793609270203		淡黄		16:39	7.29	17	67	2.53	0.305	0.661
HJ1793609270204		淡黄		18:35	7.38	19	62	2.59	0.312	0.626
HJ1793609280201		淡黄	9.28	9:34	7.53	18	63	2.81	0.313	0.691
HJ1793609280202		淡黄		11:21	7.56	14	65	2.84	0.311	0.655
HJ1793609280203		淡黄		13:24	7.46	16	66	2.70	0.304	0.667
HJ1793609280204		淡黄		15:01	7.46	20	63	2.98	0.316	0.699
均值					7.29-7.63	16	65	2.60	0.310	0.667
标准限值					6-9	400	500	100	8	35
引用标准					GB 8978-1996 三级				DB 33/887-2013	
测值判定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结论: 对照《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及《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 该企业污水站出口水样按上述测值评价均符合相关排放要求。

样品类别 有组织废气 样品性状 采集样品后的滤筒
委托方 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三同时验收
委托方地址 浙江绍兴市经济开发区城北分区罗新路 69 号 委托日期 2017.9.27
采样方 浙江鸿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采样日期 2017.9.27; 9.28
采样地点 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排气筒进、出口。
分析地点 浙江鸿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日期 2017.9.28-29
检测仪器及编号 YQ3000-C 烟气分析仪/全自动烟尘采样仪 5695161115; AL204 电子天平 1232061033 等
检测方法依据 烟尘(粉尘)及烟气参数: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评价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检测结果 见表 2。

表 2-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第一周期）					
			排气筒进口			排气筒出口		
*1	废气处理方式	/	/			活性炭+布袋除尘		
*2	排气筒高度	m	/			15		
*3	烟气温度	℃	30	30	30	30	30	30
*4	标干流量	Ndm³/h	1800	1749	1849	1475	1347	1413
5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Ndm³	11.1	10.2	7.73	2.06	2.07	1.64
6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200	0.0178	0.0143	3.04×10 ⁻³	2.79×10 ⁻³	2.32×10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颗粒物排放浓度≤120mg/m³；颗粒物排放速率≤3.5kg/h。					
备注：1、序号中带*号的为现场测定值；2、本报告仅对本次样品负责。								

表 2-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第一周期）					
			排气筒进口			排气筒出口		
*1	废气处理方式	/	/			活性炭+布袋除尘		
*2	排气筒高度	m	/			15		
*3	烟气温度	℃	31	31	31	29	29	29
*4	标干流量	Ndm ³ /h	1652	1810	1759	1545	1421	1355
5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Ndm ³	13.6	10.9	9.49	2.45	1.93	2.13
6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225	0.0197	0.0167	3.79×10 ⁻³	2.74×10 ⁻³	2.89×10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颗粒物排放浓度≤120mg/m ³ ；颗粒物排放速率≤3.5kg/h。					
备注：1、序号中带*号的为现场测定值；2、本报告仅对本次样品负责。								

结论: 对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该企业所测排气筒出口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按上述测值均符合相关排放限值。

样品类别 无组织废气 样品性状 采集样品后的滤膜
委托方 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三同时验收
委托方地址 浙江嵊州市经济开发区城北分区罗新路 69 号 委托日期 2017.9.27
采样方 浙江鸿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采样日期 2017.9.27; 9.28
采样地点 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厂界西侧及北侧
分析地点 浙江鸿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日期 2017.9.28-29
检测仪器及编号 2030 崂应中流量智能 TSP 采样器 M03189141; 2030 崂应中流量智能 TSP 采样 M03190120; AL204 电子天平 1232061033 等。
检测方法依据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等。
评价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检测结果 见表 3。

表 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	采样时间		检 测 项 目 (mg/m³)
			颗粒物
厂界西	2017.9.27	13:05-14:05	0.185
		14:05-15:05	0.167
		15:05-16:05	0.165
		16:05-17:05	0.146
	2017.9.28	8:00-9:00	0.198
		9:00-10:00	0.179
		10:00-11:00	0.180
		11:00-12:00	0.162
厂界北	2017.9.27	13:07-14:07	0.148
		14:07-15:07	0.204
		15:07-16:07	0.183
		16:07-17:07	0.164
	2017.9.28	8:02-9:02	0.144
		9:02-10:02	0.179
		10:02-11:02	0.180
		11:02-12:02	0.16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1.0
达标情况			合格
备注：1、本报告仅对本次测试负责。			

备注: 1、本报告仅对本次测试负责。

结论: 对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该企业所测厂界颗粒物的浓度按上述测值评价均符合相关要求。

样品类别 噪声 样品性状 /

委托方 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三同时验收

委托方地址 浙江嵊州市经济开发区城北分区罗新路 69 号 委托日期 2017.9.27

采样地点 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厂界西侧、北侧及敏感点

分析地点 浙江鸿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日期 2017.9.27; 9.28

检测方法依据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检测仪器型号及编号 AWA6228 噪声统计分析仪 102729; AWA6221B 声级校准器 20033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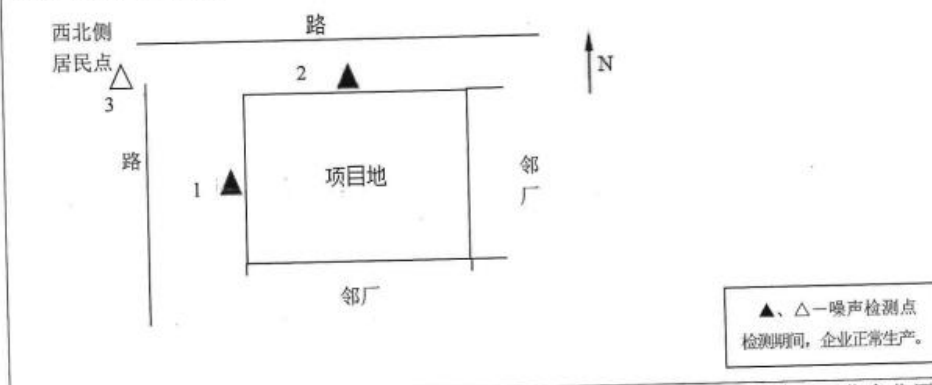
评价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区标准;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区标准。

检测结果 见表 4。

表 4 噪声检测结果

测点名称	测点 位号	主要声源	测量日 期	昼间等效声级(dB(A))		夜间等效声级(dB(A))	
				测量时间	测量值	测量时间	测量值
厂界西	▲1	/	9.27	15:46	57.6	22:02	44.3
厂界北	▲2	/		15:53	57.6	22:07	46.9
西北侧居民点	△3	/		16:04	54.5	22:11	45.0
厂界西	▲1	/	9.28	9:04	57.2	22:11	45.2
厂界北	▲2	/		9:11	56.7	22:15	45.3
西北侧居民点	△3	/		9:19	53.9	22:19	44.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限值				65		55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				60		50	
备注	1、监测点位设置于厂界外 1m；2、本报告仅对本次测试负责；3、监测期间，设备实际开启数量见设备工况记录表；4、东侧及南侧与邻厂仅一墙之隔，不便布点监测。						

噪声测点位置示意图:



结论: 监测期间, 该企业所测厂界西侧及北侧昼间噪声按上述测值评价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限值要求; 敏感点昼间噪声按上述测值评价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限值要求。

以下空白。

报告编制 张鹏飞

校核 郎静

批准人(授权签字人)

李淑静

批准日期

(检测章)

2017 9.30

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设备运行情况记录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实际设备数量	设备运行数量
1	反应釜	台	8	7
2	珠磨机	台	5	4
3	高速分散机	台	3	3
4	隔膜泵	台	6	5
5	全自动理瓶机	台	1	1
6	智能化直列活塞式粘度灌装机	台	2	2
7	直列式旋盖机	台	2	2
8	高速不干胶贴标机	台	2	2
9	水平式袋装机	台	4	3